

# 无事访春山

春暖山河，蛰伏一冬的活力便在体内翻涌，催我一腔闲情访春山。

谓之“访”，有寻访、探访、拜访之意。这些年来，一次次入山、登临，路、石、草、木乃至山居散人，皆已熟稔。闲来无事，何不趁此春光，会会老朋友？

每次访春山，都有一种久别重逢时“依然在这里”的欣喜。冬山沉寂，春山可望，万物皆在此刻苏醒、生发，又一个朝气蓬勃的春天就在眼前。我们再一次活蹦乱跳、满心欢喜地来了，容颜或许悄然改变，但这又何妨？一春一会，“我见青山多妩媚，料青山见我应如是”，这是何等默契的因缘。

我居住的小县城，地处太行山中北部。城南有山，习惯唤其为“南山”，简约而亲切，且有陶渊明“悠然见南山”的金句加持，又多了几分禅意。下班后不几

步，即可抛却车水马龙，来到这方净地。

那满山的柏树，最先在初春褪去暗褐，转瞬返青。漫步柏树林中蜿蜒幽深的小径，和暖清新、混合了柏脂幽香的空气，激活我压抑已久的运动细胞。伸展双臂，在山径上纵情忘我地奔跑，欲将春山拥入怀中，却已被柏林、春山热情拥抱。山、林、人，相拥相融，甚是美妙。

忽地，一群麻雀飘飞而来，小憩于山头线杆撑起的电线之上。时近黄昏，“倦鸟暮归林”，幽蓝夜幕作底，电线上密密麻麻、挨挨挤挤的麻雀叽叽喳喳叫个不停，好似五线谱上跳动的音符。鸟欢愉，我亦欢愉。我满身轻快，继续奔跑在这和暖的春风里。

若得半日闲，我必入苍山。苍山是连绵群山的统称，苍山如海、辽阔壮美；苍山也是我故乡的名字，那里有我的乡亲、

我的村庄、我的乡愁。

夹路大山上的杨柳已现黄绿，杏花粲然盛放，昭示着苍山又迎来一年轮回。那星星点点开满山坡的杏花，不管有无入赏、是否结果，自顾自地绽放着，年年如此，热烈而肆意。不知它们是否还认得我这个当年攀树折花、摘杏的孩童？

沿途还有不少新型的地块儿，与周边撂荒地相比，那整整齐齐、松松软软的模样，令我感觉很舒服。想到还有乡亲留守山村劳作，不日土地里又将种上花生、豆类，栽上红薯、土豆，孕育一年收成，我就心生感动，感动于乡亲的勤耕不辍，感动于土地的慷慨馈赠，更加懂得了父亲常说的那句大白话——“养好土地，土地才能养好咱；只要播种，就有收获，土地不欺咱的。”

每个春天到访苍山，已成为我多年

来的一种习惯。春山浅睡，杏花如云，花儿开在悬崖峭壁，好似粉云飘浮。若来山风，花瓣飘飞如雨，活脱脱一幅诗意浪漫的“山寺杏花图”。

静坐古松下，和风拂衣襟。有朋友端上煮好的野生黄精茶，微黄、清冽，入口有独特的幽香。我知道，这茶出自石佛山的密林；我更知道，这水取自“一线天”的清泉。山泉煮山茶，饮之，润肺、益气、清神。“我们当感恩大山，感恩自然。”朋友的话，令我深以为然。

挥别春山，但见坚冰消融的山间溪流已淌成清冷欢快的歌。缘溪出山，想到苍山乃至八百里太行，即将千峰翠色、万山青绿，我竟莫名地激动起来。春山正忙着重生，春溪正忙着奔流，农人正忙着春耕，我们也该在这大好春光里欢欢喜喜忙起来了！

■张金剛

■马 伟

# 听到老歌会流泪

下班了，独自开车回家，车载收音机里传来一首老歌：“凄雨冷风中，多少繁华如梦，曾经万紫千红，随风吹落……”当熟悉的旋律如潮水一般涌过来，我的泪水不禁也涌了出来。

这首《水中花》，曾经在我的青春时代留下深深印记。那时正是“为赋新词强说愁”的年纪，我很喜欢它的歌词：“感怀飘零的花朵，尘世中无从寄托，任那雨打风吹也沉默……”当年我把这首歌抄在歌词本的扉页，还在旁边画上了“水中花”：水面上一朵朵落花，美丽又忧伤。我的同桌是个腼腆的男生，他唱歌很好听。音乐课上，他总是一改平日的拘谨，大方地为我们高歌一曲。那样一个平平无奇的男生，唱起歌来竟然有了光彩。我跟他说过，最喜欢的歌是《水中花》。那年学校里举办歌唱比赛，他很想参加，却没有胆量。我对他说：“你唱得那么好，肯定行的，参加吧！”他羞涩地笑笑说：“那我就唱《水中花》。”那次比赛，他太紧张了，没有发挥好。我安慰他说：“我觉得你唱得很好！”他开心地笑了。课间十分钟，他总是小声唱歌。我总觉得他的歌是唱给我听的——虽然他从未说过。毕业那年，他送给我一个笔记本，扉页上是他工工整整抄写的《水中花》歌词。

这些年里，我再也没见到过他，却深深地记住了那首《水中花》。岁月匆匆，转眼间《水中花》成了老歌，而我们在历经岁月磨砺后，也真正懂得了歌词所表达的沧桑之感。很多往事，早已被时光淘洗得褪了色，可每当一首老歌的旋律响起，那些往昔片段突然间就清晰如昨。老歌就像一把尘封在岁月深处的旧钥匙，依

旧能打开回忆的闸门。那些点点滴滴便如蝴蝶一般，翩然而至。

此去经年，老歌里有怎样的故事早已不再重要。重要的是，那段青春飞扬的岁月有老歌的陪伴。有些歌，真的需要走过半生，才能听懂其中的深意。其实惹出我们泪水的，并非曾经的故事，而是那段再也回不去的青春时光。

闲暇时，我也会翻出老歌听：《涛声依旧》《千千阙歌》《一路上有你》……有时我会在深夜里循环播放这些老歌。它们的歌词里，藏着最纯粹的情感，有惆怅也有希望，有伤感也有憧憬，有思念也有感怀。每一段旋律，都承载着一代人的青春。忙碌的日子里，老歌令我们放慢脚步，回归初心。当一个人沉浸在老歌的旋律中，会觉得整个人都沉入了往事的河流中。浮华世界的一切都被荡涤，只有曾经的岁月，像陪你历经波折的故人一样，冲你微微一笑，你的心顷刻间变得柔软，泪水忍不住从心底涌出——我们到了听到老歌会流泪的年纪。

与老歌重逢，似是故人来，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。以前见过同事听老歌流泪，我还觉得她特别矫情。等自己到了这个年龄，才明白老歌歌中泪点的杀伤力。或许是年龄越大泪点越低，或许是从老歌里听出了青春的味道，或许是老歌唱出了物非人非的感怀——我们总被一首老歌打动。

老歌里的滋味是复杂的，我们往往说不清到底是被什么触动。我们在老歌里安放内心的柔软，在缓缓流淌的旋律中，念一段过往，品一段岁月，聆听心灵的回音。

■马海蓉

## 桃花是春天的一盏灯

(外一首)

■李茂鸣

每一朵桃花  
都是春天的新娘  
接到春天的请柬  
我们便立刻出发

来到龙泉山  
坐在一棵桃树下  
以花瓣下酒  
一次又一次地碰响酒杯  
一次又一次下到舞池中央  
与青春撞腰

桃花是春天的一盏灯  
把远山照亮

每一朵桃花  
都是春天的一张笑脸  
每一年春天  
我们都会赶赴  
为桃花举办的盛宴

桃花雨  
总是下到桃花告别的路上  
桃花雨  
其实是在为春天送行

### 春雨

一行行横过天空的翅膀，  
打出省略号，标明季节。  
闪电的鞭子后面，  
传来隐隐约约的雷声。  
雷声的后面，  
就是迫不及待的春雨。

迎春花，总是扛着旗帜，  
走在队伍的最前面。

在春风得意的河堤，  
柳丝吐出舌头，  
鸟儿张开翅膀，  
梨花像是雪的一次转身。  
倒春寒，  
只是冬天发起的  
最后一次反扑。

春天的雷声，越来越远。

我是天空  
最忠实的读者。  
春天的一滴雨水，  
正好不偏不倚地  
落入我的眼眶。

贵如油的春雨，  
让我一次次  
滑倒在春天的怀抱。



春山明媚。 汤青 摄

## 停在手心的春天

■李明春

三月初，去成都出差，住在龙泉驿区。每到一个陌生地方，我习惯徒步丈量方圆两公里的风土人情。走进一条步行街，两边多是字画古玩、红木家具铺面。一家店前围着许多人，一位老人正低着头，聚精会神地用镊子将一片色彩斑斓的、薄得透亮的小片，仔细贴在画板上。凑上去才看清，画板上贴的全是蝴蝶的翅膀。店里那一幅幅栩栩如生的山水、人物、花鸟画，都是老人用蝴蝶翅膀制作而成！不禁令人为之惊叹。

据老人讲，他喜欢做蝴蝶标本。在制作过程中，总有些蝴蝶或折翼或损坏，不适合制作。而这些不完美的蝶翼，扔了十分可惜。老人不忍将它们扔进垃圾桶，于是想到一个办法——把它们拼贴成人物或山水，让这些精灵一般美好的生命永远定格在画板上，“这样它们可以不死”。

老人的话令我感动，触到内心的柔软。有人说，蝴蝶是在天空中的花。在春天，它们会突然开满清澈的天空。幼时，我们总喜欢用芦柴秆或细竹竿捉蝴蝶。将竹竿或芦柴秆前端劈开少许，掰开后，中间用一根竹筷撑成三角状，然后缠上蜘蛛网，便成了捕捉蜻蜓、蝴蝶的利器。春日的晴空下，田埂上、菜花地里，总是晃动着、奔跑着许多小身影。衣袂拂过

草尖，不时网住一只慌张逃窜的彩蝶，我和小伙伴就能快乐一整天。有时，我们干脆用衣服在草丛间捕捉蝴蝶。虽然这样不够考究，捕不着是常态，却也随性、开心。其实，捕捉好比钓鱼，就算没有结果，过程也让人享受。

那些跳跃的“花瓣”在空中飞舞，像一个个无法把握的梦境。偶有一只蝴蝶飞进家中，摇摇晃晃、轻手轻脚地栖在某个地方，奶奶便虔诚地祈祷，告诉我们不要去惊扰，它们是死去的先人幻化而成，已成精灵，是回来看望我们的。我们便心生敬畏，不再去碰触。有一种蝴蝶，翅膀上的两个圆形纹斑如同祖辈们的眼睛，微微翕动，仿佛在暗处眨着眼睛，“看”得我心里直发怵。以至于很长一段时间，我都相信这世上真有灵魂存在。后来我渐渐明白，那只是人们心中未曾熄灭的一些念想。

我很少见到蝴蝶死的样子。秋意渐浓的季节，蝴蝶仿佛都随风而逝了。直到看见老人手下这些被重新聚拢起来的翅膀，看到那些用蝶翼制成的画和蝴蝶标本，我隐隐觉得：它们并非消失，只是换了一种方式，留在了春天里。那不再只是一幅画或一个标本，那是许多个瞬间被小心地留住，永远活在三月的风里。



蝶影斑斓。 张永生 摄

## 春天，我站在一条河流上

(外一首)

■李 硕

我站在一条河流上  
感受风的呢喃与呼唤  
把过往所有的烦恼  
打包，丢进奔涌不息的水流  
任它随波远去，不再回头

我站在一条河流上  
许下愿望  
以最干净、清爽的心灵  
讲给春天听

### 春天的脚步

窗外的新绿已跃上枝头  
不知名的野菜野草  
装点着山野田畴  
一双温柔的大手  
正轻柔地抚摸着寂静的人间  
春天正一点点从土里  
冒出头来  
越来越多的声音开始汇聚  
希望正一步步  
奔赴这辽阔的人间

## 春天来信

■季 川

有人说春风十里，不如你一个眼神的距离  
有人说春光明媚，不如你一个微笑的分量

是的，爱着就好  
在有光的地方行走  
前途一片光明  
在有爱的时空穿行  
温暖如影随形

春天不语，它说出了一切  
春天来信，必须马上回复

# 站到最前面

我家近旁的快递驿站是一对夫妇开的，生意红火。店里店外，每天都大小包裹堆得满满当当。

初去取快递时，目光总会不自觉地落在老板娘脸上那道两三厘米长的疤痕上。老板娘态度极好，干活麻利又有耐心。熟悉后，我发现她这人很随和，也很健谈。

我去取快递，若赶上她不忙，就会跟她聊上几句，慢慢了解到她的一些情况。她结婚后不久，所在企业就破产了。她和丈夫摆摊卖过早餐，还去工地打过零工，后来又去一家陶瓷厂干活，因为特殊工种，45岁便按规定退休了。

退休后她送过一阵子快递，然后和丈夫盘下这家快递驿站。她有个儿子，去年大专毕业参加工作了。“婚房已买好了，就等娶儿媳了。”她笑呵呵地说。

看着满满一地刚到的包裹还未入库，我慨叹：“开驿站这活儿就是磨人，一年只有春节能关门几天。”她抿嘴笑着说：“干啥不累呀，比起我之前干的活儿，干这行算是享福了。毕竟风刮不着雨淋不着，也不算重体力劳动。”

有一次，我去取快递，正好碰到她要出门。我见她穿着印有志愿者标记的马甲，吃惊地问：“你还有时间做公益？”“有时间就去，没时间就不去。一周咋也能挤出几个小时。”她给我扫完快递，又说：“整天闷在这里，人都憋傻了，得有点社交活动，出去透透气才行。我不会跳会跳，就干体力活拿手，正好社区的志愿者组织成立，我就报名了。”

好奇之下，我在手机上搜到了她参加的那个志愿者组织：一

共100多人，多是女性，一周组织一次活动，有时清理街道卫生，有时进山巡护林木，有时还会组织公益读书活动。顺着页面往下翻，我看到了这个志愿者组织揭牌成立那天的照片——她竟然站在台上，代表100多名志愿者发言。志愿者里有我熟悉的面孔，好几个都是能歌善舞经常参加演出的积极分子。她能被选出来发言，还真不简单啊！

再去取快递时，我跟她谈起这事儿，她有点不好意思地说：“别提了，那天领导说要选一个代表发言，话都落地几分钟了，也没人敢站出来。这时，有人突然从后面推了我一把，我往前踉跄了一步，正好被领导瞧见。领导便指着我说‘就这位同志了’。后来我才知道，推我是队伍里最年长的大姐。她说咱这群人里我最年轻、脑子活，所以推荐我发言。”

“这真是赶鸭子上架啊。我从来没登台讲过话，怕晕场，几百字的稿子我准备了整整3天。就这样，在台上照着稿子读还紧张得要命。”她接着说，“我以前挺自卑的。10岁那年，因为车祸刮不着雨淋不着，也不算重体力劳动。”

我接过话头：“你其实也算实现了一半的梦想，这不，已经站在人群最前面了。”

她笑了，灵动地眨着眼睛，睫毛浓密纤长，眼眸乌黑发亮，显得神采奕奕。原来她是这般好看！善良和自信是一个人最亮的底色。那道疤痕被笼罩在她自身的光芒里，再看，竟一点也不突兀了。